附件1

保密承诺书

（模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等规定，在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社区康复服务过程中，（机构名称） 郑重承诺：

1.严格遵守保密原则，未经精神障碍患者及监护人（含经监护人授权的照料人）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涉及患者个人身份信息和其他可能危害精神障碍患者权益的隐私信息。

2.保管好精神障碍患者的社区康复服务资料。

3.保密原则例外。经社会工作师或精神科医师评估，认为精神障碍患者有可能出现行为失控危及自身和他人人身安全或司法机关介入调查时，社会工作师有权利告知患者家属、主管医生、护士或配合司法机关提供相关真实资料。

4.有专门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承诺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

服务机构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